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1-049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21年8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5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7,868,194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